沈阳市流通领域棕纤维弹性床垫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棕纤维弹性床垫产品每批次抽取样品2件，其中1件作为检验样品，1件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棕纤维弹性床垫检验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检验项目 | 检验方法 |
| 1 | 面料及复合面料物理性能（耐摩擦色牢度） | GB/T 26706-2011 |
| 2 | 芯料物理性能 | 含水率 | GB/T 26706-2011 |
| 压缩永久变形率 | GB/T 26706-2011 |
| 3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1） | GB/T 26706-2011 |
| 4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3） | GB/T 26706-2011 |
| 5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4） | GB/T 26706-2011 |
| 6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5） | GB/T 26706-2011 |
| 7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6） | GB/T 26706-2011 |
| 8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7） | GB/T 26706-2011 |
| 9 | 安全卫生要求（表3-序号38） | GB/T 26706-2011 |
| 10 | 阻燃性要求 | GB/T 26706-2011 |
| 11 | 耐久性要求 | GB/T 26706-2011 |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判定规则

3.1依据标准

GB/T26706-2011 软体家具棕纤维弹性床垫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